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品种：为控制风险，主要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10 亿元，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期限：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资金来源：临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理财额度和期限：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理财品种

为控制风险，主要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

（五）授权期限

本次委托理财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六）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行使该项理财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选择投资风险较低、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资金，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

1、金融市场存在固有风险，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合作机构及产品类型进行严格筛选，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率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并进行投资的初步测算，提出方案后按公司核准权限进行审核批准。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有关产品情况，一旦发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加强风险控制与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上述闲置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四、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在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本着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的原则，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确保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二日